

# 安信资管双债聚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募集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安信资管双债聚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募集信息如下：

计划名称	安信资管双债聚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管理人	安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注册登记机构	安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机构	安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结算专用 账户	户名：安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注册登记专用账户 账号：443066120013001404086 开户行：交通银行深圳燕南支行
销售机构委托 募集账户（安 信资管）	户名：安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注册登记专用账户 账号：443066120013001404086 开户行：交通银行深圳燕南支行
募集对象	本资产管理计划面向符合条件的合格投资者募集。适本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向专业投资者及风险承受能力为 C3（稳健型）、C4（积极型）、C5（激进型）的普通投资者募集
募集期安排	8 月 10 日至 8 月 21 日，管理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提前结束或延长募集期
募集规模	本资产管理计划初始募集规模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初始募集期及存续期规模不设上限
参与人数	不少于 2 人，不超过 200 人
产品代码	AD8619
参与方式	销售机构办理本计划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

参与最低金额	首次参与金额不低于 30 万元(不含参与费),追加参与的最低金额为 1 万元
参与、退出费率	本资产管理计划参与费为: 0.3% 本资产管理计划退出费为: 0
业绩报酬提取	若符合业绩报酬提取条件,管理人于本资产管理计划分红日、投资者退出日和本资产管理计划终止日提取业绩报酬。如果投资者持有每笔资产管理计划份额的区间年化收益率小于或等于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X%, 管理人不提取业绩报酬; 如果投资者持有每笔资产管理计划份额的区间年化收益率大于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X%, 管理人将对超过部分的收益提取 60%作为业绩报酬。 管理人于每个开放期前公布下一个运作周期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X% 具体数值。资产管理计划第一个运作周期内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 6%。
存续期	10 年
开放安排	本资产管理计划自成立之日起每满 6 个月为一个封闭运作期, 每个运作周期的最后 5 个工作日为开放期, 开放期内均可办理参与业务, 但仅第一个开放日(T 日, 份额退出日)可办理退出业务。 如投资者在份额退出日(退出开放期)未退出, 则投资者该份额自动进入下一个封闭运作期, 在该封闭运作期内投资者不得退出该份额, 须持有至下一个份额退出日(退出开放期)。

### 重要提示:

1.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 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资产投资不受损失,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托管人保证尽职履行托管职责, 保护本集合计划资产的安全, 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资产投资不受损失, 不承诺最低收益。

2. 本公告仅对集合计划募集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在参与集合计划前请仔细阅读《安信资管双债聚利 1 号集合资产管

理计划说明书》、《安信资管双债聚利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3. 信息查询与业务咨询：客服热线（95517）、网站（[www.axzqzg.com](http://www.axzqzg.com)）、销售机构网点。

特此公告。

安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